

中共铜陵学院委员会文件

院党发〔2016〕58号

中共铜陵学院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 基层党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

各党总支、直属支部：

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推动党建工作创新，提升学校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强化基层，打牢基础，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作用，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结合我校实际，现就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本实施意见中基层党组织是指学校各二级党组织和基层党支部）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加强党的

基层组织建设，是保证党对高等教育坚强领导的重要举措；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与可靠接班人的必然要求；是维护学校稳定、构建和谐校园的根本保障；是提升学校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和发挥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需要。

长期以来，我校基层党组织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基本路线和教育方针，在各项改革与事业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加强，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形成了比较完备的组织体系和比较完善的工作制度，党员的教育、管理、服务和发展工作得到加强，党员意识得到增强，师德师风建设和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不断改进。

十八大以来，面对中央、省委对高校党建和高等教育改革发展提出的新要求，我校基层党组织建设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主要表现在：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保证监督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发挥需要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需要进一步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活动方式需要进一步创新和发展，组织生活的质量需要进一步提高等。解决这些问题，迫切需要采取措施加强学校基层党组织建设。

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总体要求、主要原则和目标任务

1.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总体要求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

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完善基层党组织的工作体制和运行机制为重点，以创新基层党组织活动方式，增强工作实效为抓手，以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为基础，以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为目标，不断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创造力战斗力，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学校各项决定的贯彻落实，为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建设高水平大学提供坚强政治和组织保证。

2.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主要原则是：（1）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原则。学校各级党员干部必须切实增强管党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最根本的就是要使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都按照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和党的各项规定办事。（2）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原则。紧紧抓住“党建”这个主业，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在全面建设高水平大学、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校工作中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作用。（3）坚持突出重点、整体推进的原则。从学校的实际出发，着力完善体制机制，建强队伍，发挥作用，全面推进思想、组织、作风、反腐倡廉和制度建设，提高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4）坚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的原则。以改革创新精神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总结新经验，创新工作机制，拓展工作领域，改进工作方法，使学校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始终充满生机和活力。

3. 加强学校基层党组织建设的目标任务是：（1）组织坚强有力。基层党组织健全，设置合理，各项制度配套落实，政治核心地位进一步增强，保证监督作用更加突出，战斗堡垒作用进一

步发挥。(2)党员意识增强。广大党员理想信念坚定,宗旨观念牢固,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学校改革发展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3)工作得到改进。党的教育方针在基层进一步落实,广大党员和师生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得到发挥,影响学校改革发展稳定的突出问题得到解决,学校各项事业取得新的进展。(4)师生员工满意。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创造力战斗力得到师生认可,师生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得到有效维护,党群干群关系和谐,办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的目标要求得到落实。

三、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的工作体制和运行机制

1. 二级党组织要充分发挥政治核心和保证监督作用。各二级党组织要加强班子自身建设,进一步强化主业意识,要定期召开党组织会议,加强对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研究部署。学院党总支要严格执行《铜陵学院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的有关规定,通过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和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支持行政负责人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党政之间既要明确职责,又要协同合作,形成学院党政相互配合、协调运转的工作机制。机关党总支要加强所属党支部建设,充分发挥党员的在管理育人、服务育人中的作用,推动各部门工作职责的落实。各二级党组织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程序办事。党政领导及班子成员之间要开展经常性的谈心活动,加强沟通,互相理解,互相支持,努力营造一个团结奋斗、和谐向上的良好环境。

2. 基层党支部要切实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要本着有利于党组织开展工作，有利于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和服 务，有利于党建工作全覆盖的原则，主动适应学校办学体制、内部管理体制、组织结构和党员队伍构成的新变化，进一步改进和创新党支部的设置形式，尽可能与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组织相对应。教师党支部一般按学院内的系、所、教研室等设置，也可以依据学科专业方向或教学科研团队进行设置；机关部门的党支部一般按部门设置，人数较少的部门也可合并设置；学生党支部一般按学科（专业）设置，实行纵向型党支部设置和横向型党支部设置相结合。积极倡导学生与教师党员联合建立党支部，研究生进入导师团队教师党支部；在学生公寓、社团组织等设置党支部；设置网络党支部，充分发挥网络平台的阵地作用。

教师党支部要紧紧围绕教学、科研和学科建设等工作，开展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引导教师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加强师德建设，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知识、有仁爱之心”的好教师，在教书育人和各项业务工作中做出成就；机关党支部要引导干部职工认真履行职责，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离退休教职工党支部要通过组织适合年龄特点的各种活动，引导离退休教职工关心和支持学校改革发展；学生党支部要围绕学习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学生党员“勤学、修德、明辨、笃实”，发挥“五带头”作用，在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实践中创造自己的精彩人生。

3. 改进和创新基层党组织的工作和生活方式。要坚持党组

织活动的政治性思想性严肃性，防止一般化庸俗化娱乐化，同时要不断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召力；要紧紧围绕本单位中心工作，贴近师生党员的思想、学习和生活实际，着力在主题创新、载体创新、模式创新上下功夫，增强基层党组织工作和活动的开放性、互动性和与业务工作的融合度。充分利用网络等信息平台，以广大师生党员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活动。密切党组织与工会、共青团、学生会、学生社团等群众组织的联系，推广活动共同开展、阵地共建共享等做法，以党组织建设带动其他各类基层组织建设。

四、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作用

1. 基层党组织要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地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要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围绕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书育人全过程；强化思想引领，牢牢掌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在实践中不断增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要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引导党员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推动基层工作依法开展，不断提升基层法治化水平，全面推进依法治校，依法治教，依法治学。

2. 强化基层党组织教育管理服务和党员的职责。要建立党员日常学习教育培训制度，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修养、提高综合素质为重点，拓宽党员教育渠道，增强党员教育实效。加强入党前教育，强化入党后教育，注重实践锻炼。落实党员承诺践诺、学习先进争当先进制度，进一步健全党员立足岗位创先

争优长效机制，突出发挥教师党员骨干在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工作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和学生党员在成长成才中的模范带头作用。要充分运用微博、微信、QQ等新媒体，发挥好网络思政教育阵地的教育功能。要提高党员发展质量，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认真分析入党动机，重视做好思想上入党工作，严格发展工作程序和纪律。重点做好在教学、科研一线的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优秀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要认真开展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工作。要按照稳妥、慎重的要求，及时处置不合格党员。

3. 坚持和完善党内组织生活制度。要按照从严治党的标准，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党性定期分析、党内谈心谈话和党员思想汇报等制度，推动党内组织生活制度化、常态化。要充分运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提高党内组织生活质量。让党内民主氛围活起来、政治生活质量高起来、党员身份意识浓起来。完善校、院两级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基层党支部制度，领导干部要到所联系的基层党支部，参加组织生活和支部活动。

4. 创建基层服务型组织。要坚持服务改革、服务发展、服务师生、服务党员，按照“六有”目标，不断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要做好宣传教育，加强思想引导，组织动员党员和群众，理解支持学校改革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凝聚推动发展的强大力量。要突出作风建设，按照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提高群众工作能力、密切党群干群关系。通过办实事、

解难事、做好事，着力解决师生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增强工作的实效。重点关注教职工的发展需要和大学生的成长成才需要，积极开展工作，增强工作的针对性。要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从思想、工作、生活上关心党员，尤其要加强对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的关怀帮扶。坚持党组织、党员干部联系高层次人才和经济困难大学生制度，让他们切实感受党组织的关心和温暖。

5. 推进党内民主建设。建立和完善党内情况通报制度、情况反映制度和重大决策征求意见制度，完善党员权利保障制度。进一步推进党务公开，建立健全党务公开的制度和形式，增加基层党组织工作的透明度，拓展党员参与党内事务的渠道，落实和保障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监督权等民主权利。规范和完善基层党组织党员大会和党内选举工作。

五、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领导

1.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学校党委定期召开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题例会，研究部署党建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形成校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具体负责，有关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二级党组织直接负责、集体落实的工作机制，完善党委抓、书记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二级党组织要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书记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做到既挂帅、又出征，管到位、抓到份，要督促好班子其他成员落实好“一岗双责”，压实责任。建立二级党组织书记定期向校党委报告党建工作制度。支部在二级党组织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要加强支部工作的规范性，切实加强

党员的教育管理，结合实际开展经常性、有特色、有实效的主题教育活动，争创“五好”党支部。

2. 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按照政治素质高、党性原则强，同时热爱党务工作、具有较高业务能力的标准选拔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高度重视和关心基层党组织带头人的成长，建立健全教育培训机制，丰富培训内容，改进培训方式，落实培训经费，积极输送基层党组织带头人参加专题研修培训，接受实践锻炼。支持基层党组织带头人从事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域的研究，不断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

3. 严格基层党建工作考核。学校党委每年对基层党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和评估。按照学校基层党建考核的有关规定，通过考核评估，规范党建工作，表彰先进，严格奖惩。学校设立基层党建工作奖励专项经费，由党委职能部门牵头制定具体奖励办法。适时开展“基层党建工作创新项目”建设工作，鼓励基层党建工作创新，推动基层党组织在工作机制、方法、载体和活动内容等方面有新的突破。

4. 强化基层党建工作保障。建立健全基层党建工作经费、场地、设施和人员保障机制。将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专项经费纳入年度预算，制定《铜陵学院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项经费使用和管理办法》（试行），按照“足额、按时、稳增、用好”的要求，核拨到二级党组织用于开展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党委职能部门根据工作需要设立专项经费。二级党组织要加强党员活动场地和设施的建设，建设党员之家、党员实践服务基地等，要按照“专

人专机”落实党员信息库建设要求，要加强对党校、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专题教育网站的建设和投入。同时要在经费上重点支持党支部开展工作。积极开展基层党组织品牌服务项目建设，开展创新主题党日等活动。要着力解决基层党务工作者的业务培训、职称评定、收入待遇等问题。增设党内评优项目，加大基层党建工作奖励力度，提高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研究项目资助力度。拓展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发展空间。把优秀基层党组织负责人纳入后备干部队伍，在处级后备干部选拔时，优先考虑积极从事基层党务工作的干部、教师。

5. 加强基层党建工作研究。学校每年召开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专题会议，交流研讨学校基层党建工作的经验做法。开展基层党建专项课题立项申报等工作，组织专家学者和党务政工干部，围绕基层党建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积极开展有针对性的科学研究，为学校党委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建设提供理论支持和决策依据，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取得新成效。

附件：铜陵学院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项经费使用及管理
办法

中共铜陵学院委员会

2016年12月12日

中共铜陵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6年12月12日印发

附件

铜陵学院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项经费使用及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基层党组织建设，鼓励和支持基层党组织探索和创新党建工作，不断开创基层党建工作新局面，学校党委研究决定设立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项经费。根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具体情况，制订本办法。

一、经费来源

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项经费列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

二、设立标准

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项经费设置标准依据各基层党组织、教工党员、学生党员数量具体核定。

三、使用范围

1. 根据上级党组织和学校党委的安排部署，组织开展主题实践活动。
2. 组织开展党员学习教育活动、订阅党报党刊和分党校教育培训工作。
3. 开展党建工作宣传、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4. 开展基层党建理论研究，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创新。
5. 开展党内评优，对工作实绩突出、作用发挥明显的基层党支部和党员进行表彰奖励。

6. 开展对老党员及生活困难党员的走访慰问、扶贫帮困等工作。

四、管理原则

1. 专款专用原则。专项经费由学校划拨到二级党组织，用于开展基层党建工作。严格按照规定使用，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挪用、占用。
2. 统筹安排原则。党建工作专项经费根据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实际情

况统筹安排，必须留足不少于 50%的份额，用于基层党支部活动的开展。并适当向基层党建工作开展较好的、工作开展有困难需要扶持帮助的基层党组织倾斜。

3. 量入为出原则。党建工作专项经费要坚持预算先行，量入为出，严格按额度使用。

4. 严格管理原则。对党建工作专项经费实行严格管理。经费由二级党组织书记管理并审批使用，所有开支必须符合财务制度规定。

五、经费监督

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专项经费使用情况列入党务公开范围，接受党员的监督，切实防止违纪行为的发生。

六、本意见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